

國朝宮史

上冊



〔清〕鄂爾泰 張廷玉等編纂

國朝宮史

卷一百一十五

北京古籍出版社

(京) 新登字 206 号

国朝宫史 (上下册)

[清] 鄂尔泰 张廷玉等编纂

左步青 校点

*

北京古籍出版社出版

(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)

邮政编码: 100011

北京出版社总发行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北京市朝阳广益印刷厂印刷

*

850×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22.5 印张 393 000 字

1987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8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 5 901—6 900

ISBN 7-5300-0100-0/K·49

定 价: 20.20 元

新华书店
总发行
PDG

出版說明

「國朝宮史」三十六卷，乾隆七年（一七四二年）清高宗弘曆令內廷大學士鄂爾泰、張廷玉等編纂。乾隆二十四年（一七五九年），令蔣溥等詳細校正，重加編輯。乾隆二十六年（一七六一年）又派于敏中等幫同校錄。乾隆三十四年（一七六九年）十二月全書告成，收入四庫全書史部。這部清代前期的宮史，彙編和記載了乾隆二十六年以前的宮闈禁令、宮殿苑囿建置、內廷事務和典章制度等資料，「凡有關掌故者備識兼該」。以後，乾隆三十九年（一七七四年）寶光緒、朱筠等奉敕撰「日下舊聞考」一百二十卷，其中苑圃等門，不少是參考這部宮史。就是後來纂修的「會典」、「會典事例」等書，有關宮廷事務、典章制度，也以此為依據。這部書把康熙、雍正、乾隆三朝有關宮廷史料彙集在一起，使人們能够得到比較詳細、系統的素材，因此，對研究清史有一定的參考價值。

弘曆命儒臣纂修這部宮廷史，其用意十分明顯。他在為此發佈的上諭中說，因為看到記載明朝宮廷事實的明朝宮史一書，很有感慨。他認為，明代之亡，並非亡於宦官。使宦官得志攬權、肆毒海內的，主要是人君的過失。他指責明代中葉以後，皇帝長期不

接見羣臣，聽任宦官「導諛縱逸，愈溺愈深」，「遂使是非由其愛憎，刑威恣其燔炙，兵事任其操縱，利權歸其掌握。倒持太阿，授之以柄」。他歷數亡明內廷的各種弊端，如「明代內監多至萬餘人，冒濫名器，蟒玉盈廷，子弟親族，盤據窟穴；政府言路，憑藉奧援；羽翼腹心，勢饒薰灼，馴至不可收拾。」甚至「京城內外以及西山琳宮、梵宇，大璫修建者十居八九。塋域封樹，制擬山陵，華表豐碑，大書屹立，工費率鉅萬計，自非恣侵漁而廣賄賂，何所取諸？」他誇耀清代自順治入關，歷經康熙、雍正及於己身，已百有餘年，對宦官的嚴加管束，「從無一人能竊弄威福者，固由於法制之整肅，而實由於君德之清明」。弘曆列舉清代在內廷管理方面比明代高明之處，並說：「不有成書，奚以行遠？」他決定纂修本朝官史，使「後嗣子孫，世世遵循。當其知所則效，知所警戒。」從弘曆發佈的上諭可以看出，他是有政治用心的。

歷史上王朝更迭，新登上皇帝寶座的封建統治者，引前朝興亡的史迹作為鑒戒，力求避免重蹈覆轍，這是歷史的進步。明末太監勢力極為猖獗，多爾袞入關後，太監在宮廷中仍有很大勢力。甚至順治二年（一六四五年）「內監仍故明例，每遇朝參，行禮在文武諸臣之前。」多爾袞曾採取措施，兩次打擊太監的氣燄。經過順治、康熙、雍正、乾隆幾朝的經營，統一的多民族國家進一步鞏固，社會經濟有較大的發展。這幾代皇帝鑒於

歷代專制統治的經驗和明朝亡國的教訓，都非常警惕閹宦朋黨爲禍，認爲必須嚴密內廷法制，嚴禁宦官竊權干政，才能使「乾綱獨攬」的皇權不受干擾。弘曆在纂修這部官史中，首列「訓諭」一門，輯錄從順治至乾隆有關「永禁內監不得干預朝政」的上諭，「願我子孫守之弗替」，「永永勿斁」。例如，順治十年（一六五三年）上諭稱：「各衙門官品雖有高下，寺人不過四品」，「非奉差遣，不許擅出皇城」，「職司之外，不許干涉一事」，「不許招引外人，不許交結外官」，「不許假弟姪等人名色置買田產，因而把持官府，擾害民人」，違者處以死刑。順治十二年（一六五五年）命工部在交泰殿立鐵牌：「朕今裁定內官衙門及員數、執掌，法制甚明。以後但有犯法干政，竊權納賄，囑托內外衙門，交結滿、漢官員，越分擅奏外事，上言官吏賢否者，卽行凌遲處死。」玄燁卽位後，曾斥責太監「最爲下賤」，「蟲蟻一般之人」，「良善者少」，嚴禁太監賭博、酗酒、鬥毆、結黨聚盟。胤禛整肅吏治，對宦官交結外官深惡痛絕。掃院太監傅國相向奏事太監劉裕探聽外邊有一廢官欲圖開復，不知道是否已經保奏，事發後，涉及這一案件的人犯皆被鎖拏治罪。官史還記載了胤禛諭令吏部、戶部和直隸州縣，遇有太監之父兄、弟姪在地方「無生事」，應卽呈報總督或內務府懲治。這些措施，改變了歷代漢族封建政權對宦官的重用，反映出清前期幾個皇帝的明智。新興的愛新覺羅王朝意圖保持入關時生氣勃勃的

前進勢頭，嚴厲打擊了明末沿襲下來的太監勢力，應當說，這在中國歷史上也堪稱是有聲有色的值得肯定的篇章。到了晚清，太監安得海、李蓮英輩受到慈禧的寵信。安得海漸干國政，同治八年（一八六九年）秋，往南方採辦官中用物，乘樓船由運河南下，一路張揚跋扈，招權納賄，被山東巡撫丁寶楨以「宦豎私出，非制」，拘捕上奏，隨即誅於濟南。這時正是慈禧掌權不久。以後太監李蓮英以善梳新髻受到慈禧寵信，由梳頭房太監擢總管太監，居然「賜二品頂戴」，在宮中數十年，干預國政，廣植私黨，反對戊戌變法，構陷帝黨及維新派，這時已是清王朝江河日下，崩潰在即了。

宮史中「典禮」一門也是值得注意的。這部份內容很豐富，它詳細輯錄了有關禮儀、宮規、冠服、儀衛等規制。從這裏可以看到，「典盛禮崇」，「有典有則」，正是封建宗法社會意識形態和典章制度的集中反映。皇帝高踞於封建宗法秩序的頂端，以下差等有別，莫敢逾僭。清朝入關之初，軍事方殷，衣冠禮樂未遑制定，大多「姑依明式」。以後，表示上下之分、貴賤之別的禮制逐步完備，就特別強調所謂「定位號，辨等威」，「服御器飾之末，趨走使令之常」，必須「釐然各當」。在「宮規」這一卷，開頭就排列出定制嚴明的後宮號位。皇帝的祖母尊為太皇太后，母親尊為皇太后，已故皇帝的妃嬪都尊為太妃、太嬪。皇帝的正嫡稱皇后，居中宮，「主內治」。皇后以下有皇貴妃一人，貴妃

二人，妃四人，嬪六人，分居東、西十二宮，「佐內治」。嬪以下還有貴人、常在、答應，人數俱無定額。這麼人數衆多的后妃羣，「位次各有差等，須各依本分位次，謙恭和順，待上以敬，待下以禮。」她們的冠服、儀衛，不僅異常繁細，而且有鮮明的區別。這種「奉我一人」的后妃制度，完全是適應專制皇權的需要。而那些繁文縟節的儀注，從御門聽政、常日視事到各種祭祀、筵宴、上徽號、冊立冊封、三大節慶賀，沒完沒了的「跪，叩，興」，彷彿瀰漫着一種莊敬恭誠、威嚴肅穆的氣氛，實質上是對至高無尚的皇權的炫耀，是維護封建專制統治的手段。至於堂子立竿祭天，「於古無徵」，反映了滿族貴族入關前的風俗習慣。

「宮殿」一門，記載宮殿苑囿的建置、沿革，並穿插有文辭精煉的景物描繪。清定都北京後，宮禁之地，自外朝至內廷，雖說保持了明代的格局，但在紫禁城內外修建、擴建的宮室、殿堂、園林也蔚爲大觀。這些建築羣的設計和營造，雄偉壯觀，精巧綺麗，各有千秋，是無數能工巧匠高超技藝的傑作，代表了當時土木建築的輝煌成就。官史中分爲外朝、內廷、西苑和雍和宮分別敘述。外朝從皇城外圍牆起，直到太和殿、保和殿，這一建築羣體量宏偉，堂皇富麗，顯示出封建帝王南面獨尊的非凡氣勢。內廷從乾清門起，經東、西六宮直到神武門，大多是皇帝和后妃居住的地方。西苑在西華門之

西，入苑門即太液池，「夾岸多槐柳，池中蒲藻交紛，禽魚翔泳，爲仙洲勝地」；上跨金鰲、玉螭橋，橋北爲北海，廣寒宮殿近瑤池，「太液秋風」爲燕山八景之一，是皇家賞心悅目的游豫之地。雍和宮因爲是胤禛即帝位前的「潛邸」，對乾隆一朝有着特殊的意義，故單列一篇。宮史的編纂者就這些龐大建築羣的徑路相屬，依次敘述，並詳列各處的禁匾楹帖，這對我們研究宮廷建築的歷史，仍然有重要的參考價值。試按書中排列的路線去瀏覽紅牆黃瓦的「大內禁垣」，領略昔日水木清華的御苑風光，將會發現，這些記載無疑是一幅翔實的導游圖。至於輯錄的大量御制詩文，無非是封建帝王附庸風雅之作。這些廟堂文學或宣揚「盛世」，或誇耀「皇恩」，舞文弄墨，本無足取，但從一些詩文中也可以看出歷史的一個側面。如弘曆的「豐澤園記」，記述玄燁在豐澤園旁有小屋數間，親自在這裏養蠶種稻，「勸課農桑，或親御耒耜」，這在封建帝王中也是罕見的。

關於內廷經費，按清初定制，由內務府總司皇室財政，收入主要靠官吏獻納和大量皇莊的田畝納糧，不敷時支取戶部庫糧。玄燁比較崇尚儉約，禁止奢靡，他在許多詔旨中都希望後世子孫也能「鑒往規來，禁浮返樸」。其實，康熙末年，封建統治階級生活逐步走向浮華。特別是自詡爲有「文治武功」的弘曆，中年以後，自恃府庫充裕，更肆意揮霍。從宮史「經費」一門可以看出，內廷的鋪陳器皿、衣服飲饌、年例日用諸費，都是排

場闊綽，備極紛華。弘曆的母親、皇太后鈕祜祿氏年例費用黃金二十兩，白銀一千兩，過生日時進白銀一萬兩。乾隆十六年（一七五一年）皇太后六十大慶，於年例之外每日恭進壽禮「九九」，凡五日；乾隆二十六年，七十大慶，每日恭進壽禮「九九」，凡十一日。官史詳細列出這些禮品的名稱、數量，凡金玉珠寶、犀象瑪瑙、佛像佛經、綢緞服飾、古玩珍奇，無不是璀璨瑰麗、工巧精致的曠世精品。讀這份禮品單，使今天的人們深切地感受到封建末世統治階級追求享樂、誇耀豪富的那種「烈火烹油、鮮花着錦之盛」。乾隆中期，號稱有清一代鼎盛，自此以後，國勢每下愈況，一步一步走向衰敝，也是整個封建制度趨於腐朽沒落的必然結果。

「官制」一門，主要指內官之制。清朝官修的有關典章制度的書籍中，從來不立宦官這一門，只在官史中「約舉規條，取明職守」。其中「額數職掌」這一卷，主要是臚列宮廷苑囿範圍內，每處任使役的太監若干人，他們的品級、錢糧數額和掌管的傳宣、奉御、陳設灑掃等事。其中御膳房一處，除總管三名、首領十名外，太監達一百名之多。帝王之尊，厚自奉養，窮極逸侈，於此可見一斑。「官制」中輯錄的條例有「宮殿監處分則例十一條」、「各處首領太監處分則例十六條」、「宮殿監凡例四條」，雖然都標榜「獎其勤勞，儆其懈惰」，實際上還是以懲法為主。我們從官史中可以看到，許多太監動輒就被重

責四十大板、六十大板，或是重鞭一百、枷號三個月。犯有偷盜罪，不分爲首爲從之人，「不拘綁赴城外何處，傳齊衆太監觀看」，當場活活打死。有的太監看到其他太監受責，「竟有含忿之意」，僅此一絲傷感，就被發往黑龍江給與披甲人爲奴。玄燁在晾鷹臺筵宴諸王大臣，太監王進等不知規矩，坐於棚下，每人被抽了八十鞭。透過這些記載，使人看到皇宮之內，黑暗、殘酷的血腥統治。

「書籍」一門也是官史的重要內容。康、雍、乾時期的幾位皇帝，都有較深的文化素養。玄燁自己好學敏求，能優容文人，他提倡學術，不遺餘力。弘曆承其餘緒，也以稽古右命自命。官史「書籍」一門，將這一時期官修的重要書籍的篇名、編書緣起、內容梗概和御制序文集中在一起，洋洋大觀，篇幅幾乎佔到全書的四分之一。這一門下面分爲「實錄」、「聖訓」、「御制」、「方略」、「典則」、「經學」、「史學」、「儀象」、「志乘」、「字學」、「類纂」、「總集」、「目錄」、「類書」、「校刊」、「石刻」，共十六項，反映了當時大批儒臣長期被指授從事編史修書的盛況。試舉其數端：經學方面，因爲封建帝王認爲「六經皆治世之書」，「尊崇經學，啟牖萬世之盛心」，足以「修齊治平，助成德化」，所以特別予以重視，「周易折中」、「性理精義」、「朱子大全」等書，卷帙浩繁，整理、校勘、刻印都見精細。這一時期所編纂的類書也斐然可觀。如「古今圖書集成」，從康熙四年（一六

六五年）開始編纂，雍正四年（一七二六年）完成，計六千一百零九部，凡一萬卷，分「曆象」、「方輿」、「明倫」、「博物」、「理學」、「經濟」六篇，正如胤禛在序文中所說：「成冊書之鉅觀，極圖書之大備」，成爲我國最大的一部類書（因爲官史輯錄的材料下限在乾隆二十六年，「四庫全書」的編纂工作尚未開始）。康熙四十三年（一七〇四年）開始修纂的「佩文韻府」，七年之後全書告竣，計一百零六卷，被稱爲「韻學之盛未有過於此書者」，玄燁硃批盛讚「此書刻得好到極處」。「淵鑒類函」係康熙四十九年（一七一〇年）校刊，四百五十卷，博採明代嘉靖以前文章事迹，凡古今詞藻、典故，無不備閱。「字學」中，如收字達四萬七千多字的「康熙字典」，滿文分類辭典「清文鑑」（以後又增補蒙文、藏文、維吾爾文的釋文），也都是超越前代或前所未有的。其他如「全唐詩」，收集唐、五代二千二百餘人、詩四萬八千餘首，附有唐、五代詞，按時間排列，並繫作者小傳。這一時期纂修的書籍難免蕪雜謬誤，但不少書籍直到今天在學術上仍有重要的參考價值。

尤其可貴的是關於自然科學的書籍。康、雍、乾時期，比較重視自然科學。玄燁對天文、曆象、數學、地理等都饒有興趣。當時我國出現了許多優秀的科學家，他們在繼承祖國傳統文化的同時，吸取西方科學技術的成果，不斷取得新的進步。「書籍」一門中列有「儀象」一卷，重要的著作有康熙時曆算家梅穀成主持編纂的「律曆淵源」一書，共一

百卷，由「曆象考成」（論述天文曆法）、「數理精蘊」（論述數學）和「律呂正義」（論述音樂原理）三部份所構成，條理清晰，結構嚴密，是清代天算曆象科學發展的里程碑，玄燁自豪地稱爲「朕集數十年之功始近告成」，這在我國自然科學史上也有着重要地位。乾隆七年（一七四二年）編定的「授時通考」，是一部集歷代農業生產技術大成的巨著，分天時、土宜、穀種、功作、勸課、蓄聚、農餘、蠶桑八門，對我國農學的發展有很大影響，反映了封建統治者「崇敦本業」，比較重視農業生產。官史中存目的書有「御刻三希堂法帖」三十二卷，乾隆時勒石，其珍貴「足爲墨寶大觀」。這些都是我們民族文化遺產中閃耀光華的瑰寶。

「國朝官史」書成之後，「鐫錄三冊，一貯乾清宮，一貯尚書房，一貯南書房」，清時向無刻本。辛亥革命後，這部深藏宮中的珍貴史料才爲人發現。這次排印是根據一九二五年（民國十四年）天津博愛印刷局的鉛印本，改正了個別明顯的錯字。

本書的標點工作是由中國社會科學院「歷史研究」編輯部左步青同志擔任的。

一九八四年二月

乾隆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，奉上諭：朕近檢閱官中陳編，得明朝官史一書，凡五卷。

作者曰蘆城赤隱，不著其名氏。蓋勝國晚季中涓所爲，詞雖淺俚，而所紀皆宮庭事實，吏後有所考。芻蕘之言，聖人擇焉者，此類是也。論者率謂：明亡，不亡於流賊，而亡於宦官，似矣。而朕不謂然。宦官之禍，漢唐來已然。顧其使宦官得志擅權、肆毒海內者，伊誰之咎也？明代皇城以內，外人不得入；紫禁城以內，朝官不得入。奏事者至午門而止，中外阻絕，判若天人。人君所與處者，若輩耳。凡監役、監軍、要地、要務，非若輩弗任也，非若輩之言弗信也。導諛縱逸，愈溺愈深。中葉以後，羣臣有數十年不得望見顏色者，而鬼蜮之計得行。遂使是非由其愛憎，刑威恣其燔炙，兵事任其操縱，利權歸其掌握。倒持太阿，授之以柄，其失皆由於不與士大夫相接耳。我朝列聖家法，事事超越往古，而內庭法制尤爲嚴密。世祖章皇帝御極之初，卽立鐵牌於內務府，永禁內監不得干預朝政。迄今百有餘年，從無一人能竊弄威福者，固由於法制之整肅，而實由於君德之清明。略舉數端，願我子孫守之弗替。我列祖勤政親賢，乾綱獨攬。朕恪承丕

緒，罔或敢怠。自朝以至日中，視事者十數刻，召對廷臣者十數刻，披閱本章者十數刻。若乾清宮，若弘德殿，若養心殿，皆大內禁廷，大學士、九卿日接跡其間，咨詢延訪，外至末僚微弁，外藩遠使，人人舉得進見。明目達聰，燭幽遐而決壅蔽，雖欲窺伺盜竊，其何隙之乘？此其當守者一也。明內廷取用有曰鷓鴣炭、馬口柴者，薪炭微末，乃爨下職耳，而巧立名色，誅求橫索如此。其他宣入備用金錢紈綺之屬，更不知幾何。至今京城內外以及西山琳宮、梵宇，大璫修建者十居八九。塋域封樹，制擬山陵，華表豐碑，太書屹立，工費率鉅萬計，自非恣侵漁而廣賄賂，何所取諸？我朝則錢穀兵刑，若內若外，各有專司，修其職業。下至薪蒸蔬果，悉入月奏，隨時裁汰，務歸省約。一芻一粟，不得擅取。此其當守者又一也。明代內監多至萬餘人，冒濫名器，蟒玉盈廷，子弟親族，盤據窟穴，政府言路，憑藉輿援，羽翼腹心，勢燄熏灼，馴至不可收拾。我朝初制，內璫不設官階，皇考以其給事左右，體制攸關，定官殿監侍等官，名秩不過四品，以杜僭越。朕復限以人數，通計御前暨壽康、寧壽以至各宮，外及苑囿，纔二千餘人，後此不得增額。防閑易周，豢養省約，且無傷陰陽之和。此其當守者又一也。謹小慎微，顰笑不假，稍踰繩檢，法在必行。近御執事，罔敢希倖恩澤。此其當守者又一也。夫祖宗立綱陳紀，垂之典則者若此。朕之防微杜漸，謹其操柄者，又若此。不有成

書，奚以行遠？朕意欲輯本朝宮史一編，首載勅諭誥誡，諸如宮殿、輿服、典禮、爵秩、經費，凡有關掌故者備識兼該。內廷大學士鄂爾泰、張廷玉、徐本率南書房翰林等詳慎編纂。書成繕錄三冊，一貯乾清宮，一貯尚書房，一貯南書房。我後嗣子孫，世世遵循。尚其知所則效，知所警戒，聰聽列聖之明訓，永永勿斁。特諭。

乾隆二十四年十一月十七日，奉諭旨：從前所修宮史，閱時既久，且多草率缺略之處。著即將原書再加詳細校正，增修妥協，陸續進呈。令蔣溥、裘曰修、王際華、錢汝誠董其事，以專責成。欽此。

乾隆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十日，奉諭旨：重辦宮史，著添派于敏中，並著陳孝泳幫同校錄。欽此。

臣于敏中、臣王際華、臣裘曰修謹奏：臣等奉勅纂輯國朝官史告成。欽惟我皇上懋德綏猷，斂時建極，雉門布令，美洽於暢垓、溯埏；象魏頒章，治達乎航瀛梯嶂。凡惇大成裕之久，道積於躬，皆謹小慎微之幾，化行自近。先於乾隆七年諭大學士率南書房翰林等，恭纂國朝官史一書，所以彰列祖之鴻猷，昭萬禩之燕貽，綜治要於聖言，申憲章於家法。克勤克儉，備在禹謨；必欽必臧，取諸罔命。臚四端之法守，挈一德之清明。比効編摩，經成卷帙。嗣以史筆士言之紀載，歲月有加，況經武功慶典之光昭，儀章益備。續於乾隆二十四年申命臣等重加編輯者。臣等才謝淹通，遇叨優渥，幸依身於中禁，時橐筆於西清。仰宵衣旰食之勤，規模倍肅；欽聲律身度之則，顰笑必嚴。官禮垂型，不遺於箴銘；戶牖中和，蘊德恒飭乎灑掃、寢興；紀言動於聖人，身真親見。誌宮庭之盛事，書未前聞。緗帙備登，瓊籤載輯。遞塵乙覽，悉指示於睿謨；排類六門，務周詳夫法制。訓諭傳於宮正，如綈如綸；典禮具於掌儀，有倫有則。表宸居之宮殿，式示鴻規；稽內費之經常，率由儉德。職詳營御，官官限四品之班。道在圖書，柱史藏萬家。